

证券代码:002103

证券简称: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08-030

浙江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08年9月3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08年9月8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

经表决，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实施项目内容不变的原则下，将高档纸制品文化用品项目和基于数字印刷技术的精品图书项目由股份公司实施变更为由股份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宁波广博纸制品有限公司共同实施。

将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方式由股份公司实施变更为由股份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宁波广博进出口有限公司、宁波广博文具实业有限公司、宁波广博文具商贸有限公司共同实施；并将全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的营销总部设置在位于宁波广博科技园区内的广博科研营销综合楼内，投资额度控制在1200万元以内。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代表人发表同意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2008年9月11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08-031号公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九月九日